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关于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XYZH/2024YCMC01B0180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科生物”)编制的《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就此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截止本报告日,基于我们所能获取的审核证据,专项说明如下: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1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编制和对外披露专项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宁科生物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宁科生物编制的专项说明中所列示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账务处理情况进行审核,对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发表意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访谈相关人员、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检查会计记录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上述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宁科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宁科生物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宁科生物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四、分发和使用的限制

本报告仅供宁科生物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科生物”或“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监管局《关于督促*ST宁科开展2022年年报有关事项自查的函》(宁证监函[2024]224号),公司按要求对2022年月桂二酸产销量数据进行了全流程自查与梳理。

经自查发现,2022年公司之子公司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新材”)与浙江融优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融优”)开展的月桂二酸销售业务中,多计月桂二酸产量2,401.25吨以及对应的收入76,594,070.80元,并因此导致其他科目存在核算差异。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现对2022年度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信息进行调整,并追溯调整2022年-2023年财务报表。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对公司2022年-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1、更正事项对2022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	更正额	更正后
资产合计	3,278,697,835.50	-908,503.60	3,277,789,331.90
存货	109,305,912.49	-885,335.45	108,420,577.04
其他流动资产	2,129,232.35	-23,168.15	2,106,064.20
负债合计	2,384,616,750.65	76,313,478.80	2,460,930,229.45
应付账款	638,958,695.04	-280,592.00	638,678,103.04
其他应付款	148,375,838.17	76,594,070.80	224,969,908.97
股东权益合计	894,081,084.85	-77,221,982.40	816,859,102.45
未分配利润	-529,217,145.71	-69,499,784.16	-598,716,929.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29,309,835.41	-69,499,784.16	559,810,051.25
少数股东权益	264,771,249.44	-7,722,198.24	257,049,051.20

注:因收入多计所收到的款项尚不确定是否需要退回,基于《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本专项说明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则》第十八条不低估负债的考虑,将因收入多计所收到货币资金暂列报为“其他应付款”。

(2) 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	更正额	更正后
营业收入	681,133,614.97	-76,594,070.80	604,539,544.17
营业成本	605,445,911.29	-1,415,627.00	604,030,284.29
资产减值损失	-51,477,455.66	-2,043,538.60	-53,520,994.26
净利润	-170,108,879.74	-77,221,982.40	-247,330,862.14

(3) 对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	更正额	更正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106,853.28	-86,551,300.00	555,555,553.2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51,300.00	86,551,300.00

注:因收入多计所收到的款项不属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是否需要退回尚不确定,故暂时将其列报到“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更正事项对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	更正额	更正后
负债合计	2,575,523,648.67	76,336,646.95	2,651,860,295.62
应付账款	635,643,535.41	-280,592.00	635,362,943.41
应交税费	8,532,692.94	23,168.15	8,555,861.09
其他应付款	355,501,751.75	76,594,070.80	432,095,822.55
股东权益合计	381,990,899.87	-76,336,646.95	305,654,252.92
未分配利润	-994,723,241.77	-68,702,982.25	-1,063,426,224.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7,859,742.76	-68,702,982.25	99,156,760.51
少数股东权益	214,131,157.11	-7,633,664.70	206,497,492.41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本专项说明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	更正额	更正后
营业成本	385,481,028.01	-885,335.45	384,595,692.56
净利润	-516,146,188.39	885,335.45	-515,260,852.94

三、其他事项

上述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已于2024年12月26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